

建國科技大學學生宿舍網際網路使用規約

88年9月18日初訂及行政會議通過
100年10月5日行政會議第一次修訂
111年02月23日行政會議第二次修訂

- 第一條 凡住宿於校內學生宿舍者皆有使用網際網路之資格，學生需自備 PC、網路卡 RJ-45 介面、及網路線。
- 第二條 收費標準依學校公告。
- 第三條 每一床位皆由簽約之網路供應商配發一組網路連線用帳號密碼。
- 第四條 學生宿舍網路環境所提供之網路設備，以及網路設備之故障排除與更換皆由簽約之電信業者負責。
- 第五條 禁止事項：
- 一、所有使用的網路線務必是 RJ-45 雙絞線，嚴禁使用扁平電話線，以增進有效傳輸速率，確保網路品質。
 - 二、禁止使用學生宿舍網路做為傳送具威脅性的、猥褻性的、不友善性的、商業性的資料。
 - 三、禁止使用學生宿舍網路做為干擾或破壞網路上其它使用者或節點之軟硬體系統，此種干擾與破壞如散佈電腦病毒、嘗試侵入未經授權之電腦系統、或其它類似之情形者皆在禁止範圍內。若經查證屬實，情節重大者得停止使用學生宿舍網路，並提請學務處處理。
 - 四、禁止使用宿舍內網路進行違法的光碟販售、提供色情圖片。
-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訂時亦同。